

陳 舜 畀 丟 官 內 幕

陳樹曦回憶錄之三

● 陳樹曦（自由作家、中外雜誌特約撰述委員）

服務交通的好官員

台灣鐵路管理局陳故局長舜畀浙江奉化人，據說與蔣中正總統有親戚關係，在蔣中正致經國緯國家書中，一度提到舜畀在美刻苦讀書情形。陳舜畀一生除了在交通單位工作外，並未做過大官。在抗戰期中，他曾經擔任過航空管理委員會人事處的副處長，俞飛鵬任交通部長時，陳氏曾任過交通部總務司司長。抗戰勝利後，他回到濟南，出任津浦區鐵路管理局局長。一九四九年來台後，他在草山曾擔任過國民黨總裁辦公室的總務組組長，他為人嚴肅，靜默寡言，官邸中的人都很怕他。蔣中正總統復職後，他並未出任要職，只到台灣省政府所屬農林公司，當過一任總經理。農林公司開放民營後，陳舜畀轉任省屬台灣航業公司總經理（董事長為王洸），在陳舜畀任內節省開支裁減人員，台航總公司只留用九十二人，公司即時轉虧為盈。鐵路局長莫衡退休，陳舜畀調任鐵路局長，可惜他只做了兩年零二十三天的局長，就因故去職。從此以後，他未再任公職。除在農林公司任職外，可謂「一生服務交通」的好官員。

步行到職特殊景觀

陳舜畀來路局接事，並不要路局派車去接。

他自重慶南路一段「台灣航業公司」的大門，步行走到鐵路局來。一路上要經過現在的忠孝西路一段，北門口，到延平北路一段二號鐵路局的大門。

台航公司有很多人歡送他，陪他步行到鐵路局大門口，馬路上的行人對這一群人浩浩蕩蕩的步行，不知何故？很多跑交通的記者追著拍照，在當時為一特殊的景觀。

人事異動陣容一新

到鐵路局交接後，人事異動，首先升我為副局長，將原副局長段品莊調為總工程師，說明與副局長平行，並派副局長修城兼任運務處長。原主任秘書秦啟文、材料處王世勛、人事室主任呂偉彥等均自願資遣。陳局長派傅達達接任主任秘書（原運務處副處長），徐琳（正工程師，虔誠的基督徒）接任材料處長，范銳（原公共關係室主任）調人事室主任，陳德年為運務處副處長。嗣工務處鄭處長海柱到榮工處工作，由副處長馮紹光繼任，機務處長浦承烈退休，由副處長許延輝繼任，陣容為之一新。唯一受人評論者，就是升專員林直中任總務處長。林原負責工會與黨部的工作，為人口不擇言，大家都稱他「林大炮」。但不知他與周至柔主席有何淵緣，經常跑周至柔公館。大家對他這次的升職，多有不同的看法。但在陳舜珩局長任內，他的工作表現還不錯。

作家何凡妙筆生花

我接任副局長後，陳舜珩要我全權為他處理公文，代閱代行。每天我仍留二三十件最重要的公文給他親閱，他仍嫌多，他說你口頭告訴我就行了，不必要我看公事。他騰出時間來，經常便服外出，幹線支線、快車慢車、大站小站，不知他何時在何站上下車與到達訪問，站車員工精神為之一振。新聞界對他稱譽備至。聯合報有一「小評」專欄，名為「玻璃墊上」，是筆名何凡（原名夏承楹為我在北平師大附小同年畢業同學）每天評論時政的專欄。何凡寫了一篇「舜珩旋風」，對他整理路政的工作，頗為稱讚，舜珩旋風一文，妙筆生花，人人愛讀。

陳舜珩在局內也常常舉行「朝會」，與大家商討路局應與應革的事項。

有一次，他說，他不是貓，大家不必怕他，局內有很多老鼠，他一隻貓，捉也捉不完，希望大家共同改善路政，規規矩矩做事就好了。

鐵路局在接收時期，就創辦了一個「鐵路小學」，設在局內，似乎仿照大陸各鐵路局設置的扶輪中小學，但是大陸的扶輪中小學是因為鐵路局有時設在偏僻地點，應員工的需要而設。

據說可能在光復初期，鐵路管理委員會為外省員工子弟的需要而設。校長為劉效蘭，辦的成績很不錯，很多不是路局員工子弟也拜託入校（如復興劇校王振祖校長的女兒王復蓉就在這個小學畢業）。

朝會討論取消鐵小

後來劉效蘭校長與松山鐵路機廠幼稚園熊主任感情處得不好（幼稚園屬小學管），鬧到前主任秘書秦啟文那裡。當時，秦正在追求熊小姐，而且即將結婚。自然校長倒霉被換掉，由范銳的夫人朱英超接任（范朱均與我在黔桂路同事）。陳舜珩局長接事時已是民國五十年（一九六一），光復已有十幾年了，當地國民學校辦的也很不錯了，鐵路局是否仍須還要自辦一個小學，的確是一個問題。當時主張「停辦」者頗不乏人，陳舜珩也接到這種意見的小報告。他處理的方法，也是提「朝會」討論，結果大多數人主張「取消」，包括人事室主任范銳在內。有一次范銳同我說，他們夫婦結婚數十年，感情極好。他太太對他唯一不諒解的事，就是「取消鐵小」，他投了「贊成」的票。

通知費驊交還宿舍

還有鐵路局前副局長費驊已自美援會運輸組長調升交通部次長。有人打小報告說他仍住鐵路局宿舍。陳舜咁派總務處林處長去交涉，通知費驊說如不搬遷即將以「訴訟」解決。費驊只有請交通部撥借招商局宿舍而遷移。類此情形，得罪人不少。何凡稱之為「舜咁旋風」，確非過譽。

強力實施人事制度

光復初期，台鐵人員的任用，根據「台鐵組織規程」，並未明定任用辦法，一切都暫照公務人員任用法與交通部所頒鐵路職員薪給表，報由省府核准及敘定薪給，迄未取得合法的任用資格，年資也未經政府承認。

陳舜咁任鐵路局長後，認為交通部郵電人員制度極為優良，決定台鐵人員也應「實施交通人員人事制度」。因交通人員人事制度的優點：(一)非經考試不得任用。(二)內部升資也要經過升資考試。(三)資位與職務分立。資位分長級、副長級、高員級、員級、佐級、士級等六級，每一資位規定其可任的職務，資位也必須經過考試，才能取得。(四)工作性質分「技術」與「業務」兩類，不能互換。(五)資位可以逐級考升，故無員工之分。

上述制度，可以促進工作人員專業化，有助於事業的發展。陳局長表示他第一個願意參加這項制度的考證。因此，經多方的努力，台鐵人員可以實施「交通人員人事制度」，纔奉准核定，並定於民國五十一年（一九六二）二月一日起實施，舉辦各項考試及換敘（有詮敘證書者）。到民國五十二年（一九六三）纔完成百分之九十以上，少數特案也陸續辦理完畢，由於陳舜咁的強力推動，使鐵路的人事制度走上軌道。

陳舜咁對上蔣經國

後來行政院國軍退役官兵輔導會（蔣經國兼主任委員）依輔導條例，送來四十位上校退役軍官（當時軍人退役年齡較輕，軍人待遇制度也未完全建立），係依條例規定，分發各單位，由各單位負擔經費（不需上班）。換言之，這四十位上校在鐵路局支薪不需上班。陳舜咁局長認為不合理加以拒絕。

他親函蔣經國兼主任委員，並派林處長直中親自送去。當時蔣經國雖然僅是行政院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，但蔣經國的聲勢是見官大一級，因此陳舜咁和蔣經國槓上了。

開觀光車加強服務

在業務方面，陳舜咁對於我在運務處長任內所決定「改善業務取法乎上」的種種設施，如取消客車等級，改裝坐臥兩用坐椅，開行飛快車，採用女服務員，免費供應茶水報紙雜誌，推行圓形鋁質飯盒等等，雖未表示意見，但在他任內，於民國五十年（一九六二

（六月十八日開行了「觀光」號列車，用柴油機車牽掛「坐臥兩用椅」客車，就完全採用了我上述的「取法乎上」的方式。他還用了一個法文「歡迎」兩字，做為觀光號對國際宣傳的列車名稱。開行後，日本諾貝爾獎金文學方面的得主川端康成，日本國鐵總裁十河信二（日本新幹線飛快車的創辦人）等均紛紛來台參觀試乘，對我們這樣大膽的改革，極為稱許。也認為對日益衰微的鐵路客運，確有「起死回生」的作用。歐美各國鐵路做效者頗為不少。

濁水溪橋重建竣工

民國四十八年（一九五九）八月七日前大雨成災，山洪爆發，洪水沖毀了濁水溪山海線大橋，當時雖然以「陪力橋」並請兵工協助，在水災後兩週內搶修通車，但山海線兩大橋均須重建。經工務處招標重建，終於在陳舜珩局長任內民國五十一年（一九六二）五月二日重建完工，經驗收後順利通車。

率真負責奉命去職

陳舜珩個性梗直，率真負責，確實是一個真正廉潔的好公務員。但也因此得罪人不少。在周至柔主席任內，因為他有在重慶航空管理委員會和周至柔在一起工作的關係，對他瞭解較多，所以他推動工作也較為順利。

到了民國五十一年（一九六二）十二月，省政府改組，周至柔調職，由黃木繼任。交通處長譚嶽泉也改調省政府委員，遺缺改由陳聲簧繼任。不到三個月（民國五十二年二月），陳舜珩就奉令去職，改由基隆港務局局長徐人壽調任。

無故去職頗多不滿

陳舜珩自「到職」至「離職」，僅僅兩年零二十三天。他自認並無過失，對於無故去職頗為不滿，曾自撰在台鐵服務兩年工作的情形，打算對外散發各界，後經人勸阻始收回作罷。陳氏去職的原因，據傳說他在農林公司總經理任內曾擔保一個人入境。這人名吳夢楨（北平交大一九三三級畢業），在抗戰勝利後，陳舜珩任津浦區鐵路管理局局長時，吳曾任該局總務處的副處長。大陸被中共佔領後，不知如何他逃到香港，函請陳舜珩「擔保」入境，並安置在農林公司工作。後經治安單位查出他有「匪諜」嫌疑，捕送軍事法庭審判。初審判了「十二年徒刑」，他不服上訴，經二審判決「死刑」，結果，在馬場坪被「槍斃」送命（軍事審判是二審終結，如不上訴尚可保全性命）。

不知陳舜珩是否因此事影響？據悉，陳去職後，一度曾被治安單位傳訊，傳訊之日家中電話也被剪斷，幸當時官邸某高級機要秘書恰好來訪，當晚八時纔獲得釋放。陳局長下台是否與此案有關？不得而知！陳此後即未再任公職。每星期日經常步行到懷恩堂做禮拜。他來得很早，每次都坐中間右排第四排第一個座位，不大與人打招呼。我遇見過他幾次，每次趨前致敬，他也不大講講話。他的命運也很壞，他的夫人因車禍喪生。他於一九九二年去世，壽至九十三歲。作者曾參加他過世後在第二殯儀館舉行的公祭。我對他不勝追思與感念之至。